

证券代码：603200

证券简称：上海洗霸

公告编号：2022-069

上海洗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第一个行权期自主行权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期权拟行权数量：158.8521 万份
- 本次行权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 行权起始日：2022 年 12 月 27 日

上海洗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成就，本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158.8521万份，可行权激励对象共计198名，本次股票期权行权采用激励对象自主行权模式，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 本激励计划批准及实施情况

（一）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1年10月1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1年10月14日至2021年10月25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对本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无反馈记录。2021年10月30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上海洗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1-083）。

3、2021年11月5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1年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2021年11月6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上海洗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1-085）。

4、2021年11月10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及《关于向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同意公司本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

5、2022年11月30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及数量的议案》、《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及《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此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情况

激励工具	授权日	行权价格	授予数量	授予激励对象 人数
股票期权	2021年11月10日	16.69元/股	270.2万份	215名

（三）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历次调整情况

2022年11月30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及数量的议案》，因公司2021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毕，故而对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和股票数量进行相应调整，行权价格由16.69元/份调整为12.02元/份，行权数量由270.20万份调整为372.876万份。

2022年11月30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鉴于本激励计划中15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12名激励对象第一个考核年度个人业绩考核结果而不能100%行权，故公司对前述激励对象合计注销16.6839万份股票期权。

（四）本激励计划历次行权情况

本次为本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

二、本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说明

（一）第一个等待期已届满的说明

根据本激励计划的规定，本次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为自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股票期权授予登

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公司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授权日为 2021 年 11 月 10 日，第一个等待期于 2022 年 12 月 9 日届满。

(二) 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说明

行权条件	成就情况
<p>1、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p> <p>(1)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p> <p>(2)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p> <p>(3) 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p> <p>(4) 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p> <p>(5)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p>	<p>公司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行权条件。</p>
<p>2、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p> <p>(1) 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p> <p>(2) 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p> <p>(3) 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p> <p>(4) 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p> <p>(5) 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p>	<p>激励对象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行权条件。</p>

(6)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p>3、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p> <p>第一个行权期：</p> <p>公司需满足下列两个条件之一：</p> <p>(1) 以2020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1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15%；</p> <p>(2) 以2020年归母净利润为基数，2021年归母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15%。</p> <p>注：以上归母净利润指未扣除激励成本前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p>	<p>公司业绩成就情况：</p> <p>未扣除激励成本前2021年归母净利润为42,278,902.14元，较2020年归母净利润增长39.48%。业绩条件已达到，满足行权条件。</p>															
<p>4、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p> <p>个人层面对应的行权比例情况如下：</p> <table border="1" data-bbox="293 1151 903 1413"> <thead> <tr> <th>得分</th> <th>≥90分</th> <th>≥70分</th> <th>≥60分</th> <th><60分</th> </tr> </thead> <tbody> <tr> <td>定级</td> <td>A</td> <td>B</td> <td>C</td> <td>D</td> </tr> <tr> <td>行权比例</td> <td>100%</td> <td>80%</td> <td>60%</td> <td>0</td> </tr> </tbody> </table>	得分	≥90分	≥70分	≥60分	<60分	定级	A	B	C	D	行权比例	100%	80%	60%	0	<p>215名激励对象中，15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其余200名激励对象中，188名激励对象绩效考核结果为A，个人层面行权比例为 100%；9名激励对象绩效考核结果为B，个人层面行权比例为 80%；1名激励对象绩效考核结果为C，个人层面行权比例为 60%；2名激励对象绩效考核结果为D，个人层面行权比例为 0%。</p>
得分	≥90分	≥70分	≥60分	<60分												
定级	A	B	C	D												
行权比例	100%	80%	60%	0												

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的行权安排，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占授予股票期权数量比例为 45%，即公司 200 名股票期权激励对象中 198 名激励对象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可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 158.8521 万份。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截止日为 2023 年 12 月 8 日。

(三)对本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未达到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的

处理方法

鉴于 15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12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其部分股票期权不能行权。公司已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交了注销上述合计 16.6839 万份股票期权的申请，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审核确认，16.6839 万份股票期权注销事宜已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办理完毕。

三、本次行权的具体情况

(1) 授权日：2021 年 11 月 10 日

(2) 行权数量：158.8521 万份

(3) 行权人数：198 名

(4) 行权价格：12.02 元/份

(5) 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6) 行权方式：自主行权，已聘请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作为自主行权主办券商。

(7) 行权安排：根据自主行权手续办理情况，本次股票期权行权实际可行权时间为 2022 年 12 月 27 日至 2023 年 12 月 8 日之间的交易日（窗口期除外）。行权所得股票可于行权日（T 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

(8) 本次行权对象名单及行权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本次可行权的股票	占授予股票期权总	占公司当前股本总额的比例
----	----	----	----------	----------	--------------

			期权数量 (万份)	数的比例	
1	尹小梅	董事/副总经理	4.347	1.17%	0.03%
2	邹帅文	董事/副总经理	4.347	1.17%	0.03%
3	顾新	副总经理	4.347	1.17%	0.03%
4	肖丙雁	副总经理	4.347	1.17%	0.03%
5	廖云峰	财务总监/副总经理	4.347	1.17%	0.03%
6	王善炯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4.347	1.17%	0.03%
核心管理人员、技术骨干、项目骨干和 董事会认为的其他需要激励的人员 (192人)*			132.7701	35.61%	0.77%
合计(198人)			158.8521	42.63%	0.95%

注：上述数据若存在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说明：2022年5月，公司财务总监兼副总经理廖云峰先生辞去财务总监的职务，2022年5月30日公司依法聘任高琪先生担任财务总监，高琪先生参与了本激励计划，本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1.863万份，占授予股票期权总数的比例为0.50%，占公司当前股本总额的比例为0.01%。

四、 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上海洗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规定，激励对象第一个行权期行权的实质性条件已经成就，符合本期行权条件，我们认为其作为本次可行权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本次符合条件的198名激励对象采用自主行权方式行权，对应股票期权的行权数量为158.8521万份。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截止日为2023年12月8日。董事会就本议案表决时，关联董事予以回避，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

的有关规定。

我们认为公司第一次行权的相关安排，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等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侵犯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上述激励对象在规定时间内实施第一期行权。

五、 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的核实意见

1、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第一个行权期行权的实质性条件已经成就，其作为本次可行权激励对象符合《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等法律、法规规定的要求。

2、除 15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其余 200 名激励对象中，188 名激励对象的个人业绩考核为 A 级，可按本次行权比例的 100%行权；9 名激励对象的个人业绩考核为 B 级，可按本次行权比例的 80%行权；1 名激励对象的个人业绩考核为 C 级，可按本次行权比例的 60%行权；2 名激励对象的个人业绩考核为 D 级，可按本次行权比例的 0%行权；上述人员作为公司本次可行权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六、 股权激励股票期权费用的核算及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公司股票期权费用应在期权有效期内，按照股票期权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且该成本费用应在经常性损益中列示。本次激励对象采用自主行权方式进行行权。公司在授权日采用 Black-Scholes 期权定价模型确定股票期权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根据股票期权的会计处理方

法，在授权日后，不需要对股票期权进行重新评估，即行权模式的选择不会对股票期权的定价造成影响。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费用的摊销对公司净利润不产生重大影响。

七、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就本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行权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的等待期将于 2022 年 12 月 9 日届满，本次行权的行权条件已满足，公司实施本次行权符合《管理办法》和《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尚需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并办理相关行权手续。

特此公告。

上海洗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12 月 21 日